

##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为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孚新科”或“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含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子公司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悦新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无反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提供非按股比的担保时，原则上要求该公司或其他股东提供与出资比例对应的反担保。
- 本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含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下同）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为了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合作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综合授信或其他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拟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预计 2023 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前述担保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等，不包括为公司及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前述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担保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

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审议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新的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在上述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担保总额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取决于被担保的债务人相关交易方的实际债务金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等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相关方视情况提供的反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不再需要单独进行审议。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前述额度内办理具体的担保事宜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系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含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体：

（一）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4月13日

2、注册地址：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横路57号

3、法定代表人：上官文龙

4、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

5、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6、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4,364,877.94	531,559,158.48
负债总额	136,595,822.84	37,773,727.49
资产净额	507,769,055.10	493,785,430.99
项目	2022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1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398,731.57	164,075,190.07
净利润	-28,005,334.74	37,783,75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47,844.45	23,015,513.94

8、与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二) 广州皓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7日

2、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111号主楼1201房

3、法定代表人：瞿冬云

4、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危险化学品经营

5、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6、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725,768.14	158,621,898.00
负债总额	129,387,802.41	84,478,545.20
资产净额	95,337,965.73	74,143,352.80
项目	2022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1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0,679,034.85	210,554,348.58
净利润	-12,778,745.37	18,461,138.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42,145.53	17,974,891.64

8、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其他说明：皓悦新科在2022年9月29日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原持有其70%的股权，厦门先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

门先鑫”）原持有其 30%的股权。厦门先鑫是持有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皓悦新科 10%以上股份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方，2022 年 9 月 29 日后，公司完成对皓悦新科的收购，皓悦新科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厦门先鑫此后 12 个月内仍为公司关联方。

### （三）南京宁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17 日

2、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云南北路 83 号 1007 室

3、法定代表人：瞿冬云

4、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表面处理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销售；电镀设备销售

5、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6、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07,487.44	28,802,316.78
负债总额	4,241,550.72	11,216,753.70
资产净额	18,565,936.72	17,585,563.08
项目	2022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1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162,018.92	47,422,660.05
净利润	980,373.64	2,200,03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5,791.79	2,074,212.79

8、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四）广州市二轻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0 年 11 月 3 日

2、注册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6号

3、法定代表人：上官文龙

4、经营范围：化工产品检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业

5、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否

6、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0,397.31	6,848,125.99
负债总额	3,183,953.08	2,633,502.05
资产净额	3,066,444.23	4,214,623.94
项目	2022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1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24,282.69	4,178,651.34
净利润	-1,148,179.71	421,84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7,604.75	-367,766.27

8、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99.9%的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其0.1%的股份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授权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前述额度内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对2023年度担保额度进行预计，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

健开展，并结合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额度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 五、专项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的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资信和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合理安排担保金额和担保方式。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 2023 年度担保额度进行预计，是基于目前对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3 年度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进行的合理预估，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55%、9.32%，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皓悦新科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 七、上网公告附件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